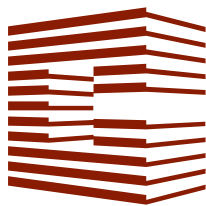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0)

董事重要行政職能變更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董事的行政職能變動如下：

1. 朱海華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因需要投放較多時間於其他業務，自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起辭任本公司主席職務，惟將自同日起轉任本公司副主席；及
2. 業德超先生，本公司副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將自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起代理主席職務。

董事重要行政職能變更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董事的行政職能變動如下：

1. 朱海華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因需要投放較多時間於其他業務，自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起辭任本公司主席職務，惟將自同日起轉任本公司副主席；及
2. 業德超先生，本公司副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將自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起代理主席職務。

董事會將儘快召開會議，以確定合適的替代人選及有關任命。

朱海華先生及業德超先生之個人資料載列如下。

朱海華先生

朱海華先生（「朱先生」），現年46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加盟本公司，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主席。朱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起由本公司副主席調任為主席。朱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東北大學，擁有學士學歷。朱先生於二零零三年擔任無錫遠旗經貿有限公司董事長，彼於二零一零年擔任包頭市大地金輝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並於二零一一年擔任江蘇遠旗置業有限公司總經理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披露者外，朱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董事職務，以及朱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

於本公告日期，朱先生並無及並未當作或視為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股票衍生工具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本公司與朱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而彼之委任亦無固定任期，惟至少每三年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執行董事一次。朱先生可獲得由董事會依據彼の貢獻、本公司之年度業務表現及董事會屬下薪酬委員會之推薦而釐定之酌情花紅。

業德超先生

業德超先生（「業先生」），現年52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起加盟本公司，出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業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起為本公司副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業先生現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泰和投資（中國）有限公司及南京泰和盈科置業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彼亦為南京萬利來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業先生擁有20餘年的公司經營及管理經驗。業先生曾就職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鐵道部上海鐵路局南京鐵路分局電力技術科任電力工程師。彼於一九九二年七月獲得東南大學大學本科學歷，並於二零一一年九月畢業於長江商學院獲EMBA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披露者外，業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董事職務，以及業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

於本公告日期，除持有本公司1,189,290,512股普通股外，業先生並無及並未當作或視為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股票衍生工具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本公司與業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而彼之委任亦無固定任期，惟至少每三年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執行董事一次。業先生可獲得由本公司董事會依據彼の貢獻、本公司之年度業務表現及董事會屬下薪酬委員會之推薦而釐定之酌情花紅。

除上文披露者外，朱先生及業先生均確認並無有關上述本公司董事重要行政職能變更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其他事宜，且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笑玉

香港，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業德超先生、朱海華先生、周國昌先生、季旭東先生、徐小俊先生及李笑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金耿先生、郁紅高先生及袁漢明先生。